

证券代码：832588

证券简称：葫芦堡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广东葫芦堡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贷款逾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广东葫芦堡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，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”）签订《综合授信合同》（公授信字第 ZH1800000028746 号），约定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 3500 万元，授信额度使用期限自 2018 年 3 月 29 日至 2019 年 3 月 28 日。为上述综合授信合同的履行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创举、徐丽及东莞市榴花艺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榴花艺术”）（榴花艺术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创举及徐丽所控制的公司）与民生银行先后分别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三份（编号：个高保字第 ZH1800000028746 号、个高保字第 ZH1800000028746-1 号、公高保字第 ZH1800000028746），约定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创举、徐丽及榴花艺术对公司的上述授信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；2018 年 3 月 29 日，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两份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（编号：公高抵字第 ZH1800000028746 号、公高抵字第 ZH1800000028746-1 号）以葫芦堡办公楼 15 栋 301、302 两层楼作为担保抵押物为公司上述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抵押；2018 年 6 月 8 日，

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一份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（编号：公高抵字第 ZH1800000028746-2 号）以葫芦堡办公楼 15 栋 303 楼为公司上述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抵押。

2018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了《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》（编号：公借贷字第 ZX18000000072194 号），向民生银行申请第一笔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6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27 日至 2019 年 4 月 26 日，借款利率为 6.525%。该笔借款受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1800000028746 号《综合授信合同》项下的最高额担保所担保。

2018 年 6 月 29 日，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了《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》（编号：公借贷字第 ZX18000000083982 号），向民生银行申请第二笔借款金额人民币 1400 万元。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9 日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，借款利率为 6.525%。该笔借款受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1800000028746 号《综合授信合同》项下的最高额担保所担保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由于公司资金规划的原因，上述第一笔 1600 万元借款尚未筹措完成，未能按期支付。

二、本次公司银行贷款逾期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1、若公司未能及时筹措落实资金以归还上述逾期借款，债权人有可能提起诉讼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2、公司将妥善处理银行贷款逾期事项，同时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》
- （二）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综合授信合同》
- （三）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- （四）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最高额抵押合同》

广东葫芦堡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22日